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0
转债代码:113550 转债简称:永创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0万元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汇利丰)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币种, 期限, 年化收益率, 预计投资金额, 产品风险等级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确保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类或保本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

产品风险等级:低风险
预期年化收益率: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的汇率波动于参考(S=0.0681,S+0.0681)区间内,年化收益率为3.55%;如观察期内,欧元/美元的汇率突破参考区间(S=0.0681,S+0.0681),年化收益率为1.50%。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浮动利息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黄金上午基准价。
2. 汇率保本 2021年 第 483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准备金考核范围,收益部分与外币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使用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1)2017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8]182号)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智能”、“本公司”或“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9,389,026股,发行价格为8.0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5,899,988.52元,扣除承销保荐费6,603,773.58元及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3,886,792.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5,409,422.49元,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资产总额 3,525,204,435, 负债总额 1,990,154,209.28
利润表: 营业收入 1,538,046,232.67, 净利润 89,943,473.39

二、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兴业银行(601166)、农业银行(601288)为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受托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签订“购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为90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50%-3.55%之间。相关产品说明书的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汇利丰”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等级:低风险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发行范围:指定区域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已投入资金1,611.36万元。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已投入5,884.2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投入13,500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已投入资金1,611.36万元。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已投入5,884.2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投入13,500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已投入资金1,611.36万元。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已投入5,884.2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投入13,500万元。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1,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稳利理财21JIG5823(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3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有效期内,在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法律授权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用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总额, 拟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利多多稳利理财21JIG5823(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1,500, 11,000.00, 赎回, 环保环[2018]40号
2. 利多多稳利理财21JIG5823(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3,549, 33,547.11, 赎回, 环保环[2017]15号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智能包装装备扩产项目”已投入资金1,611.36万元。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已投入5,884.2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拟实施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投入13,500万元。

1. 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为公司投资者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不超过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募集资金管理小组、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到账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7.29, 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5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4.2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3.14, 0
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3.14, 0
6. 证券收益凭证, 8,000, 8,000, 69.04,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1.58, 0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2.22, 0
10. 证券收益凭证, 8,000, 8,000, 62.28,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74,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9.77,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4.38,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0
合计, --, --, 595.44, 23,000.00

截止12个月内非利息收入金额:12,000
截止12个月内非利息收入/最近一年净资产(%):6.28
截止12个月委托理财收益/最近一年净资产(%):0.8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2,000
总计理财额度:32,000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1.3 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带审计。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56,002,298.38, 1,364,323,129.19,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0,943,974.72, 1,123,300,557.95,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减(%) 4.24%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利分配比例:
1. 现金分红: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
● 相关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9日
2. 除息日:2021年4月30日
3. 派息日:2021年4月30日

重要内容提示:
● 股利分配比例:
1. 现金分红: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
● 相关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9日
2. 除息日:2021年4月30日
3. 派息日:2021年4月30日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德祥先生的辞职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王德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原任财务总监职务由王德祥先生担任。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王德祥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王德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原任财务总监职务由王德祥先生担任。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德祥先生的辞职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王德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原任财务总监职务由王德祥先生担任。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王德祥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王德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原任财务总监职务由王德祥先生担任。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公司债券偿付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0月19日分别发行的“2010年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31日到期。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如期足额兑付了该批债券本息。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特此公告。